

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民事裁定

110年度建上字第15號

上訴人 立合群工程有限公司

0000000000000000

0000000000000000

法定代理人 林琨峰

訴訟代理人 郭季榮律師

上訴人 長璟科技有限公司

0000000000000000

法定代理人 王昌華

訴訟代理人 洪國欽律師

李倬銘律師

本件準備程序終結。

中 華 民 國 110 年 12 月 20 日

民事第五庭法官 謝雨真

以上正本證明與原本無異。

本件不得抗告。

中 華 民 國 110 年 12 月 20 日

書記官 蕭家玲